

2024年度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是提供公共卫生服务。具体包括：承担本社区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提供并组织实施本社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本社区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对本社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对本社区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负责本社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做好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二是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具体包括：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

适宜的医疗服务。三是承担公共卫生管理。具体包括：对本社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严格执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行政、人员、业务、药品、财产为基本内容的“五统一”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设科室19个，分别为：全科门诊、护理组、中医馆、康复科、口腔室、检验室、DR室、彩超室、心电图室、药房、药库、120急救办公室、妇产科、儿保室、预防接种门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室、财务室、收费室、院务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4.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019.7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26.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34.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4.0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88.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4.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088.86	总计	60	2,088.8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4.09	734.34	0.00	1,019.7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5	17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1	16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43	6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6.43	506.67	0.00	1,019.75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91.40	471.64	0.00	1,019.75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61.51	441.76	0.00	1,019.75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9.89	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8.86	1,754.09	334.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5	17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1	165.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43	69.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6.43	1,526.43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91.40	1,491.4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61.51	1,461.51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9.89	29.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4.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05	174.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6.67	506.6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62	53.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34.77	0.00	334.7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4.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9.11	734.34	334.7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4.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34.7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69.11	总计	64	1,069.11	734.34	334.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4.34	734.3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5	174.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1	165.9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43	69.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20808	抚恤	4.32	4.32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2	4.32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82	3.82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8	2.98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84	0.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67	506.67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71.64	471.64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41.76	441.76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9.89	29.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3	35.0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2	53.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2	53.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2	53.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7.08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7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8.95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4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16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3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9.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4.34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77	0.00	334.77	0.00	334.77	0.00
229	其他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334.77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334.77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7	0.00	334.77	0.00	334.7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2,088.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54.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4.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96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编职工新增4人；二是年初薪级工资调增，因此财政下拨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019.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1.86万元，增长67.8%。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2024年1月份正式搬入新院区，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有所增加，门诊就诊人数由2.6万人次增加至6.9万人次和住院出院人数由205人次增加至1110人次大幅增加，导致事业收入增加。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2,088.8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088.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5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5.82万元，增长3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业务发展大量采购的药品、耗材，并及时支付，二是在编职工人数增加，三是职工社保、公积金等基数上调，缴款增加。

2. 项目支出334.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4.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级财政下拨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支付整体搬迁建设项目相关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34.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4.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96万元，增长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编职工新增4人；二是年初薪级工资调增，因此财政下拨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69.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8.92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一

是在编职工新增4人；二是年初薪级工资调增，因此财政下拨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4.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34.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级财政下拨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支付整体搬迁建设项目相关费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相持平。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相关“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相关“三公”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120出车及日常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下乡体检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上级业务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74.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额的21.37%；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4.82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目标明确、合

理，并将各项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和工作任务。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4.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34.77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88.86万元，执行数2088.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免费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年稳中有进，居民健康素质极大提高，二是医疗服务得到改善，医疗质量获得保障，三是医务工作者满意度及患者就医满意度持续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府采购流程还存在不足之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政府采购流程严格把关。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74.82万元，执行数为374.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城乡居民公卫服务差距不断缩小，公卫工作得到有效落实；通过国家资金的扶持和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的不断努力，使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深入人心，做到了实惠百姓，提升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知晓率，同时通过此项目加强了基层医务人员与百姓的联系，优质的服务提升了居民对医务人员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还有部分年纪较大的群众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知半解。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与镇府、社区紧密联系，加强宣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